

長庚大學奈米工程及設計碩士學位學程必選修科目表 (114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)

必選修	領域	科目名稱	學分	開課年級	上學期	下學期	
必修		專題研究(I)(II)	4	1	2	2	
		學報討論(I)(II)	2	1	1	1	
選修	學院共構課程	英語口說與報告(1)	2	1	2		
		英語口說與報告(2)	2	1		2	
		科技英文寫作(1)	1	1	1		
		科技英文寫作(2)	1	1		1	
	共同課程	人工智慧應用	3	1	3		
		品質工程	3	1	3		
		超大型積體電路設計導論	3	1	3		
		積體電路技術可靠性工程	3	1		3	
		生醫電子學	3	1		3	
	奈米先進製程	奈米材料和元件	3	1	3		
		超大積體電路的失效分析	3	1	3		
		場效半導體電子元件	3	1		3	
	積體電路設計	數位電子	3	1	3		
		類比積體電路設計	3	1	3		
		超大型積體電路測試設計	3	1		3	
		混合信號積體電路設計	3	1		3	
	半導體元件與製造	半導體元件物理及特性	3	1		3	
		半導體製造技術	3	1		3	
		半導體元件製造與開發實作	3	1		3	
	備註欄	<p>1. 畢業學分：30學分。 (1)必修6學分。(2)選修18學分。(3)論文6學分(通過學位考試並繳交通過審核論文後給予)。 2. 選修18學分中，學生可選修工學院內各研究所開設以英文授課之課程，至多採認3學分為畢業學分 3. 學院共構選修課程列入他系選修。 4. 外籍學生修習「英語口說與報告」及「科技英文寫作」課程，學分不計入畢業學分。</p>					